

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 第 1 季度报告

2019 年 0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04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鹏华优势企业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5268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1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4,588,838.43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精选具备竞争优势的优质企业进行投资，力求获取超额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跟踪考量通常的宏观经济变量（包括 GDP 增长率、CPI 走势、M2 的绝对水平和增长率、利率水平与走势等）以及各项国家政策（包括财政、货币、税收、汇率政策等）来判断经济周期目前的位置以及未来将发展的方向，在此基础上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制定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

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的公司，构建股票投资组合。核心思路在于：1) 自上而下地分析行业的增长前景、行业结构、商业模式、竞争要素等分析把握其投资机会；2) 自下而上地评判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管理层、治理结构等以及其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是否契合未来行业增长的大趋势，对企业基本面和估值水平进行综合的研判，深度挖掘优质的个股。

(1)“具备竞争优势的公司”的定义 本基金所述的“具备竞争优势的公司”是指所处行业的领先者，一般在以下一个或多个领域具有优势：定价能力、创新技术、公司治理、品牌价值、销售渠道、服务品质、市场占有率等，这使得公司在所处行业中具备较强的核心竞争力，难以被竞争对手轻易模仿、替代或超越。这类公司在经济增长时能创造持续性的成长，经济不振时亦能度过难关，享有高于行业长期平均水平的盈利能力。除上述描述之外，如果某些细分行业和公司同样符合“具备竞争优势的公司”的定义，本基金也会酌情将其纳入“具备竞争优势的公司”的投资范围。未来如果基金管理人认为有更适当的“具备竞争优势的公司”的划分标准，基金管理人有权对上述界定方法进行变更。本基金由于上述原因变更界定方法不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但应及时告知基金托管人并公告。若因基金管理人界定方法的调整等原因导致本基金持有的“具备竞争优势的公司”的证券的比例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将在三十个交易日之内进行调整。

(2) 自上而下的行业遴选 本基金将自上而下地进行行业遴选，重点关注行业增长前景、行业利润前景和行业成功要素。对行业增长前景，主要分析行业的外部发展环境、行业的生命周期以及行业波动与经济周期的关系等；对行业利润前景，主要分析行业结构，特别是业内竞争的方式、业内竞争的激烈程度、以及业内厂商的谈判能力等。基于对行业结构的分析形成对业内竞

争的关键成功要素的判断,为预测企业经营环境的变化建立起扎实的基础。

(3) 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 本基金通过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对企业基本面和估值水平进行综合的研判,精选优质个股。

1) 定性分析 本基金通过以下两方面标准对股票的基本面进行研究分析并筛选出优质的公司: 一方面是竞争力分析,通过对公司竞争策略和核心竞争力的分析,选择具有可持续竞争优势的公司或未来具有广阔成长空间的公司。就公司竞争策略,基于行业分析的结果判断策略的有效性、策略的实施支持和策略的执行成果;就核心竞争力,分析公司的现有核心竞争力,并判断公司能否利用现有的资源、能力和定位取得可持续竞争优势。 另一方面是管理层分析,通过着重考察公司的管理层以及管理制度,选择具有良好治理结构、管理水平较高的优质公司。

2) 定量分析 本基金通过对公司定量的估值分析,挖掘优质的投资标的。通过对估值方法的选择和估值倍数的比较,选择股价相对低估的股票。就估值方法而言,基于行业的特点确定对股价最有影响力的关键估值方法(包括 PE、PEG、PB、PS、EV/EBITDA 等);就估值倍数而言,通过业内比较、历史比较和增长性分析,确定具有上升基础的股价水平。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采取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信用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自上而下地管理组合的久期,灵活地调整组合的券种搭配,同时精选个券,以增强组合的持有期收益。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及价值挖掘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等寻求权证的合理估值水平,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

5、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是在中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和转让,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公司债券。由于其非公开性及条款可协商性,普遍具有较高收益。本基金将深入研究发行人资

	信及公司运营情况,合理合规合格地进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本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密切监控债券信用等级或发行人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尽力规避风险,并获取超额收益。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标,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风险收益特征,通过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策略,以改善投资组合的投资效果,实现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未来,随着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本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中更新公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 - 2019年03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4,618.38
2. 本期利润	127,945,359.0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47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38,974,904.4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97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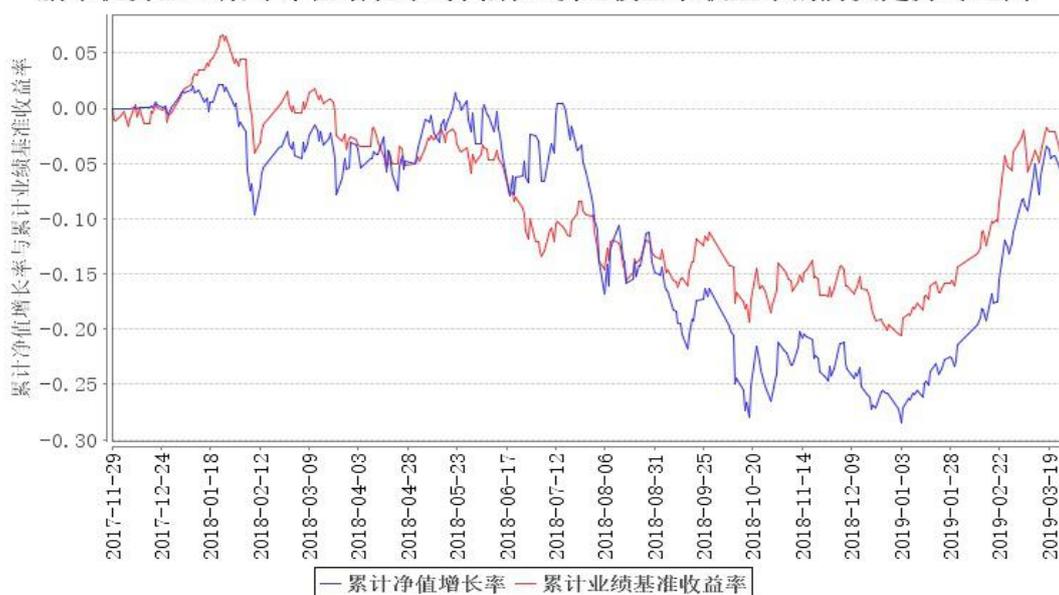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58%	1.41%	22.78%	1.24%	10.80%	0.17%

注：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优势企业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生效。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璇淼	本基金基金 经理	2017-11-29	-	7 年	陈璇淼女士，国籍中国，经济学硕士，7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2012 年 7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行业研究工作，历任研究部基金经理助理/高级研究员，现担任权益投资二部基金经理。2016 年 03 月担任

					鹏华外延成长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1 月担任鹏华优势企业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8 月担任鹏华优质治理混合（LOF）基金基金经理。陈璇淼女士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发生变动。
--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以来宽货币向宽信用传导，社融数据触底，在流动性宽松及估值非常低的市场环境下，A 股市场呈现明显上涨，鹏华外延成长主要选择三个方向的股票（1）增长赛道比较清晰的个股；（2）商业模式非常好，个股 ROE 较高的个股；（3）行业景气上行的龙头个股。在行业配置上比较均衡。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鹏华优势企业股票组合净值增长率 33.58%；同期上证综指上涨 23.93%，深证成指上涨 36.84%，沪深 300 指数上涨 28.6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92,420,998.76	90.93
	其中：股票	492,420,998.76	90.9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20,000.00	0.19
	其中：债券	1,020,000.00	0.1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7,972,024.28	8.86
8	其他资产	102,812.44	0.02
9	合计	541,515,835.4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6,430,924.80	4.90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03,595,513.16	74.8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148,544.40	4.48
J	金融业	33,521,280.40	6.22
K	房地产业	4,724,736.00	0.8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92,420,998.76	91.3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61	长春高新	142,965	45,318,475.35	8.41
2	002475	立讯精密	1,129,330	28,007,384.00	5.20
3	000063	中兴通讯	958,446	27,986,623.20	5.19
4	300498	温氏股份	651,008	26,430,924.80	4.90
5	600566	济川药业	712,047	24,579,862.44	4.56
6	002463	沪电股份	1,962,178	22,623,912.34	4.20
7	603338	浙江鼎力	263,940	21,896,462.40	4.06
8	000858	五粮液	228,600	21,717,000.00	4.03
9	603517	绝味食品	439,534	21,633,863.48	4.01
10	000651	格力电器	445,699	21,041,449.79	3.9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020,000.00	0.1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20,000.00	0.1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529	绝味转债	10,200	1,020,000.00	0.1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标，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风险收益特征，通过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策略，以改善投资组合的投资效果，实现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济川药业

本次公告原因为泰州环保局对公司进行全面检查，公司收到泰州市环保出具的违规情况的《泰州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泰环罚字[2018]2-335号）》。

2018年7月4日，泰州环保局对济川有限废水、废渣及废气的处理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以下3个问题：1) 济川有限开发区分厂污水处理设施尾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值超标0.08

倍；2）中药车间两套乙醇回收装置的不凝性尾气（主要成份乙醇）经收集后未使用污染防治设施直接高空排放；3）两个车间出渣室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主要成份乙醇）也未收集处理。2018年7月10日，泰州环保局下发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济川有限立即停止超标排放大气污染物的行为。）

泰州市环保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十八条和第四十五条的规定，判断公司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治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废气超标排放的违法行为。鉴于济川有限积极改正环境违法行为，且情节轻微，根据相关规定中关于从轻行政处罚的情形，泰州环保局作出对济川有限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治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行为罚款8万元，对废气超标排放的行为罚款10万元的处罚决定。

此事件发生以来到现在，在环保局的指导下，公司坚持规范环保要求，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日常管理，合规地开展各项业务。目前，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债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中兴通讯

本基金前十大持仓中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公告：本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康讯”，与本公司合称“中兴通讯”）已与BIS达成《替代的和解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以替代中兴通讯于2017年3月与BIS达成的《和解协议》。BIS已于2018年6月8日（美国时间）通过《关于中兴通讯的替代命令》（以下简称“2018年6月8日命令”）批准协议立即生效。根据协议，中兴通讯将支付合计14亿美元民事罚款，包括在BIS签发2018年6月8日命令后60日内一次性支付10亿美元，以及在BIS签发2018年6月8日命令后90日内支付至由中兴通讯选择、经BIS批准的美国银行托管账户并在监察期内（定义见下文）暂缓的额外的4亿美元罚款（监察期内若中兴通讯遵守协议约定的监察条件和2018年6月8日命令，监察期届满后4亿美元罚款将被豁免支付）。在中兴通讯根据协议和2018年6月8日命令(1)及时全额支付10亿美元及(2)将额外的4亿美元支付至美国银行托管账户后，BIS将终止其于2018年4月15日（美国时间）激活的拒绝令（以下简称“2018年4月15日拒绝令”）并将中兴通讯从《禁止出口人员清单》中移除。如果上述条件均满足且中兴通讯已从《禁止出口

人员清单》中移除，BIS 将对外公布。协议还包括以下主要条款：1、BIS 将做出自其签发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起为期十年（以下简称“监察期”）的新拒绝令（以下简称“新拒绝令”），包括限制及禁止中兴通讯申请、获取、或使用任何许可证、许可例外，或出口管制文件、及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涉及受《美国出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约束的任何物品、软件、或技术等交易，但在中兴通讯遵守协议和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的前提下，新拒绝令在监察期内将被暂缓执行，并在监察期届满后予以豁免。2、中兴通讯将在 BIS 签发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后 30 日内更换本公司和中兴康讯的全部董事会成员。更换董事会成员后 30 日内，中兴通讯应在董事会设立由三位或以上的独立董事组成的特别审计/合规委员会。董事长可担任该委员会委员但不可担任该委员会主席。3、中兴通讯将在 BIS 签发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后 30 日内与本公司和中兴康讯的现任高级副总裁及以上所有的高层领导，以及任何参与、监督 BIS 于 2017 年 3 月签发的建议指控函或 2018 年 4 月 15 日拒绝令所涉行为或其他对该等所涉行为负有责任的管理层或高级职员解除合同，并且禁止中兴通讯及其子公司或关联企业再聘用上述人员。中兴通讯应及时向 BIS 通报本条款的执行情况，BIS 可以自由裁量是否对相关人员进行豁免。4、中兴通讯将在 BIS 签发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后 30 日内自费聘任一名独立特别合规协调员（以下简称“协调员”），协调员将负责协调、监察、评估和汇报中兴通讯及其全球子公司或关联企业在监察期内遵守 1979 年《美国出口管理法》、条例、协议和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的情况，并平等向中兴通讯总裁和董事会、BIS 汇报。5、中兴通讯将完成并提交九份遵守美国出口管制法律的审计报告，在根据本公司与美国司法部达成的协议（请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发布的公告）及任何相关法院命令而设置的独立合规监察官任期届满后，剩余六份审计报告将由协调员完成。6、中兴通讯将为其领导、管理层及雇员、全球子公司、关联企业及中兴通讯所有及控制的其他实体的领导、管理层及雇员提供广泛的适用的出口管制培训。本公司将在 BIS 终止 2018 年 4 月 15 日拒绝令后尽快恢复受 2018 年 4 月 15 日拒绝令影响的经营。本公司将全面评估 2018 年 4 月 15 日拒绝令和协议对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影响，重新编制及披露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行为尽管会对公司的短期经营状况及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但我们认同该公司的长期价值。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86,436.2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327.39
5	应收申购款	5,048.8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2,812.4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21,253,511.0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9,321,270.1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5,985,942.7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4,588,838.4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 《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 《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1 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04 月 19 日